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及热水器系统采购（重）

项目编号：YLZC2026-G1-230025-GXCL

所投分标：4分标

投标人名称：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目 录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	1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材料.....	2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材料.....	3
4、投标人 2025 年的年度财务报表.....	6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9
6、投标声明.....	11
7、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8、投标人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许可证.....	13
9、投标产品证明文件.....	15

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5MAEQGDAP78 (1-1)

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5年07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韦梦玲

住所
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105号伟康市场内3栋1号、2号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23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玩具销售；母婴用品销售；鞋帽零售；日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光通信设备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洗涤机械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专用设备修理；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网络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60200010086

填发日期: 2026年 2月 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6010029683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891.13
金额合计(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玖拾壹元壹角叁分					¥1891.13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 1450105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60200010087

填发日期: 2026年 2月 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60100296833	增值税	商业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5,010.31
34501626010029683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50.10
34501626010029683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225.15
3450162601002968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525.36
金额合计(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玖佰壹拾元零玖角叁分					¥15910.9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 1450105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材料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162510000340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662.88
4450162510000340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331.44
44501625100003403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20.72
44501625100003403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20.72
44501625100003403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8.29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仟零肆拾肆元零伍分						¥1,044.05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福建园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 南宁市社保局(教智人社系统) 社保号: 455549113,		

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No. 445015251000056049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 2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1625110038547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662.88
44501625110038547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331.44
44501625110038547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20.72
44501625110038547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20.72
44501625110038547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8.29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仟零肆拾肆元零伍分						¥1,044.05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福建园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 南宁市社保局(教智人社系统) 社保号: 455549113,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26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No. 445015251101469338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 2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5015251200165226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162512001367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662.88	
4450162512001367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331.44	
44501625120013670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20.72	
44501625120013670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20.72	
44501625120013670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8.29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仟零肆拾肆元零伍分				¥1,044.05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福建国税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南宁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社保号：455549113,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5015251000055928

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1625100003481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269.30	
44501625100003481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82.86	
金额合计	(大写) 叁佰伍拾贰元壹角陆分				¥352.16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福建国税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南宁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社保号：45000000000000682362,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5015251101469558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26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1625110038552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269.30	
44501625110038552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82.86	
445016251100385521	基本医疗保险费	长期护理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6.21	
金额合计	(大写) 叁佰伍拾捌元叁角柒分				¥ 358.37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福建园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 南宁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社保号: 4500000000000682362,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5015251200165257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8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5MAEQGDAP78			纳税人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162512001367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269.30	
4450162512001367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82.86	
4450162512001367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长期护理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8	6.21	
金额合计	(大写) 叁佰伍拾捌元叁角柒分				¥ 358.37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江南区税务局福建园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 南宁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社保号: 4500000000000682362,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4. 投标人 2025 年的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2025-12-31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5,716.20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700,000.00	
应收账款	4	843,400.00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12,000.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15,010.31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1,305.06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82,825.32	
其中：原材料	10						
在产品	11						
库存商品	12						
周转材料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其他流动负债	40		
流动资产合计	15	870,421.26		流动负债合计	41	809,835.6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长期借款	42		
长期股权投资	17			长期应付款	43		
固定资产原价	18	2,532.42		递延收益	44		
减：累计折旧	19	80.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2,452.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在建工程	21			负债合计	47	809,835.63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63,037.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2,452.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63,037.85	
资产合计	30	872,873.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3	872,873.48	

利润表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501,029.69	217,425.75
减：营业成本	2	1,161,900.00	618,000.00
税金及附加	3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275,979.70	237,970.90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26,480.00	26,480.00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112.14	20.49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63,037.85	-638,565.64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63,037.85	-638,565.64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63,037.85	-638,565.64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编制单位：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657,629.69	51,82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48,685.21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461,900.00	-182,000.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支付的税费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216,166.28	208,97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28,248.62	24,855.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2,53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2,532.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25,716.20	24,855.39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860.81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25,716.20	25,716.20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韦梦玲	100%	452601198208260022	无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韦海作

投标人（盖章/电子签章）：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4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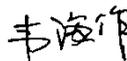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无	无	无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盖公章/电子签章）：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4日

6.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博白县人民医院：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及热水器系统采购（重） 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6-G1-230025-GXCL）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电子签名）：韦梦玲

投标人（盖公章/电子签章）：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4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博白县人民医院 的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及热水器系统采购（重）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动脉硬化检测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科进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6 人，营业收入为 5466.9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741.8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肺活量测定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5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超声骨密度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科进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6 人，营业收入为 5466.9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741.8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肺功能测试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5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电子签章）：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4日

8. 投标人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许可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桂南药监械经营许2025062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5MAEQGDAP78

企业名称：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韦梦玲

住所：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105号伟康市场内3栋1号、2号 企业负责人：韦梦玲

经营场所：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105号伟康市场内3栋1号、2号 经营方式：批发

库房地址：南宁市国凯大道9号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中心二期工程2号厂房3楼301室（委托广西茂盛通达供应链有限公司贮存、配送）

经营范围：

6804, 6815, 6821, 6822, 6823, 6824, 6825, 6826, 6828, 6830, 6832, 6833, 6840（诊断试剂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
6845, 6846, 6854,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6877,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2, 13, 14, 16, 17, 18, 20, 21, 22

许可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8 日 发证部门：南宁市政务服务局
至 2030 年 9 月 7 日 发证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桂南药监械经营备20250992号

企业名称	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5MAEQGDAP78
法定代表人	韦梦玲
企业负责人	韦梦玲
住 所	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105号伟康市场内3栋1号、2号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场所	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105号伟康市场内3栋1号、2号
库房地址	南宁市国凯大道9号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中心二期工程2号厂房3楼301室（委托广西茂盛通达供应链有限公司贮存、配送）
经营范围	6801, 6802, 6803, 6805, 6806, 6807, 6809, 6810, 6812, 6813, 6815, 6816, 6820, 6821, 6822, 6823, 6824, 6825, 6826, 6827, 6830, 6831, 6833, 6834, 6840（诊断试剂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 6841, 6845, 6846, 6854, 6855, 6856, 6857,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备案部门（盖章）：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
备案日期：2026年1月9日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苏药监械生产许2001012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2496919195

企业名称：南京科建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建龙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8号6幢101-1、201室 企业负责人：俞建浦

生产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8号6幢101-1、201室、南京市栖霞区科创路1号金港科技创业中心综合楼11楼东半层

生产范围：II类：06-01诊断X射线机，07-02呼吸功能及气体分析测定装置，07-03生理参数分析测量设备，07-07超声生理参数测量、分析设备，07-09其他测量、分析设备

许可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22 日 至 2030 年 12 月 21 日

发证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仅供博白县人民医院项目招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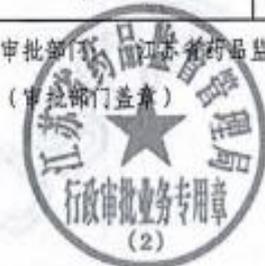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172071500

注册人名称	南京科进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8 号 6 幢 201 室
生产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科创路 1 号金港科技创业中心综合楼 11 楼东半层
代理人名称	不适用
代理人住所	不适用
产品名称	超声骨密度仪
型号、规格	OSTEOKJ7000、OSTEOKJ7000+、OSTEOKJ7000++、OSTEOKJ7000A、OSTEOKJ7000A+
结构及组成	超声骨密度仪由主机、超声探头、USB 电缆、电源电缆、电源适配器、校准模块、定位标尺、主机支架和软件（Windows 软件版本：V2、Android 软件版本：V1）组成。
适用范围	采用超声波检测桡骨或胫骨的骨密度值。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原注册证号：苏械注准 20172231500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审批部门盖章)



批准日期：2021年11月28日

生效日期：2022年08月14日



仅供博白县人民医院项目招标使用



仅供博白县人民医院项目招标使用

仅供博白县人民医院项目招标使用

仅供博白县人民医院项目招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22071989

注册人名称	南京科进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8 号 6 幢 201 室
生产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8 号 6 幢 101-1 室、 201 室
代理人名称	不适用
代理人住所	不适用
产品名称	动脉硬化检测仪
型号、规格	KAS5800
结构及组成	产品由主机、无创血压袖带（外购）、血压延长管、心电导联线、电位均衡导线、心电夹、心音探头、PCG 加重物、USB 线、电源线、可移式多孔插座、软件（发布版本：V1）和选配件组成。选配件包括彩色打印机、电脑、台车。
适用范围	用于人体动脉血管结构和功能病变的早期筛查。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2 年 11 月 11 日

生效日期：2022 年 11 月 11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11 月 10 日



授权书

Authorized Certificates

编号：260202

兹授权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我公司合法经销商，负责我公司产品“OSTEOKJ7000 系列超声骨密度仪和动脉硬化检测仪”在博白县人民医院的宣传、招标、销售等事宜，有效期至 2026 年 08 月 30 日止。

特此授权委托！

南京科进实业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04 日





编号: S0512020026259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59B8H712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穗杰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 (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3日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8楼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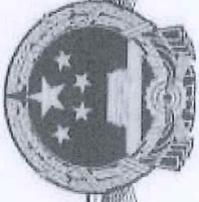
年04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粤食药监械生产许2017802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3MA59B8H712

企业名称：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穗杰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8楼

企业负责人：文瑜龙

生产地址：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8楼

生产范围：新版：II类09物理治疗器械、II类07
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

许可期限：自 2022年03月11日

至 2027年03月10日

发证部门：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 粤穗食药监械生产备20170049号

企业名称	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59B8H712
法定代表人	黄穗杰
企业负责人	文瑜龙
住 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8楼
生产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8楼
生产范围	08-05 呼吸、麻醉、急救设备辅助装置**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 2023年09月21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 粤穗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1847号

企业名称	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59B8H712
法定代表人	黄穗杰
企业负责人	文瑜龙
住 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8楼
经营方式	批零兼营
经营场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8楼
库房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
经营范围	2002年分类目录： 6801, 6802, 6803, 6804, 6805, 6806, 6807, 6808, 6809, 6810, 6812, 6813, 6815, 6816, 6820, 6821, 6822, 6823, 6824, 6825, 6826, 6827, 6828, 6830, 6831, 6832, 6833, 6834, 6840 (体外诊断试剂除外), 6841, 6845, 6846, 6854, 6855, 6856, 6857,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6877** 2017年分类目录：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粤械注准20222072091

注册人名称	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自编02房
生产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8号7楼自编02号
产品名称	肺功能测试系统
型号规格	B90、B91、B92 
结构及组成	产品由常规肺通气模块、呼吸压力模块、肺弥散模块、台车、环境模块、电脑端软件和附件组成，附件包括连接管路、数据线、电源线。常规肺通气模块型号：B9（AX）；呼吸压力模块型号：B9（TA）；肺弥散模块型号：B9（Di）。
适用范围	本产品在医院环境中使用，只能由专门受过培训的内科医生、医疗技术人员操作使用，用于人体的肺功能参数测量。常规肺通气功能模块适用于4岁及以上可配合的患者进行通气功能（包含通气、用力通气和每分最大通气量）测试。呼吸压力功能模块用于适用于4岁及以上可配合的患者呼吸压力参数测试（包含口腔最大呼气压力、口腔最大吸气压力）。肺弥散功能模块适用于4岁及以上可配合患者进行一口气弥散残气测试。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无
备注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28日
生效日期：2022年12月28日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粤械注准 20222070719

注册人名称	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 28 号 7 楼自编 02 房
生产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荔福路新围 28 号 7 楼自编 02 号
产品名称	便携式肺功能仪
型号、规格	A30-W、 A30-B、 A30-P、 A31-W、 A31-B、 A31-P、 A32-W、 A33-W
结构及组成	本产品主要由主机（显示屏、传感器、通讯模块）、USB 数据线及应用软件（电脑端、移动端）组成。
适用范围	在医疗机构中用于测量人用力呼吸时、静息呼吸时（型号 A32-W、 A33-W 适用）和最大呼（吸）气时（型号 A33-W 适用）的肺功能通气指标。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无
备注	

审批部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审核部门盖章)

医疗器械注册专用章

批准日期：2022 年 06 月 08 日

生效日期：2022 年 06 月 08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06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粤械注准20222070719

产品名称	便携式肺功能仪
变更内容	<p>1、型号、规格由“A30-W、A30-B、A30-P、A31-W、A31-B、A31-P、A32-W、A33-W”变更为“A300、A301、A302、A303、A310、A311、A312、A313、A320、A330”；</p> <p>2、结构及组成由“本产品主要由主机(显示屏、传感器、通讯模块)、USB数据线及应用软件(电脑端、移动端)组成。”变更为“本产品主要由主机(显示屏、传感器、通讯模块)、流速传感器(型号C30)、数据线及应用软件(平板电脑端、移动手持端)组成。”；</p> <p>3、适用范围由“在医疗机构中用于测量人用力呼吸时、静息呼吸时(型号A32-W、A33-W适用)和最大呼(吸)气时(型号A33-W适用)的肺功能通气指标。”变更为“在医疗机构中用于测量人用力呼吸时、静息呼吸时(型号A320、A330适用)和最大呼(吸)气时(型号A330适用)的肺功能通气指标。”；</p> <p>4、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变更内容见附页(共5页)；</p> <p>5、其他内容由“无”变更为“说明书变化,详见说明书对比表”；</p>
备注	本文件与“粤械注准20222070719”注册证共同使用。

审批部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 2024 年 02 月 23 日





经销商授权书

兹授权南宁市玲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为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博白县人民医院的经销商，负责产品的招投标、形象推广、销售、安装及技术培训等事宜。
其中：经销的产品为：便携式肺功能仪 A330、肺功能测试系统 B92 及其配套耗材。

授权期限：2026 年 2 月 1 日-2026 年 7 月 31 日。

特此授权！

备注：本授权书经授权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复印件、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行效力。

授权单位（盖章）：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日期：2026 年 2 月 1 日



（注：此授权书禁止转授于他人，不可用于独家授权区域的销售）